

## 新北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日期：106年7月6日		
填表人姓名：陳盈宇	職稱：副工程司	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29603456 分機 7038	e-mail：aa8820@ntpc.gov.tw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 說明：_____ )
壹、計畫名稱	新店國小周邊空間活化委託專業服務	
貳、主辦機關單位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府一層決行計畫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府一層決行計畫	
參、計畫內容涉及「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3-2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3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3-4 人身安全、環境領域		
3-5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6 社會參與領域	v	
3-7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新店國小維護經營「校長宿舍」轉型公共使用之「國校小客廳」，除學校環境教學使用，也提供地方社團活動需求，部分地方人士更持續關注教師宿舍群也能活化轉型。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可針對參與者性別或年齡比例約略統計，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	1.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2.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b>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b>	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可針對參與者性別或年齡比例約略統計，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b>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b>	秉持社區營造精神，促進點、線、面環境改造，落實永續經營，成為公民參與社區空間活化的具體案例。  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可針對參與者性別或年齡比例約略統計，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	
<b>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1/3）</b>	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可針對參與者性別或年齡比例約略統計，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至於性別參與情形之確保，將於計畫執行過程，提升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及性別比例達1/3。	

#### 柒、受益對象

-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b>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可針對參與者性別或年齡比例約略統計，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b>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可針對參與者性別或年齡比例約略統計，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b>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b>	v	本計畫公共空間規劃設計，符合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 1.友善性：以無障礙空間為主要友善設計。 2.使用性：以通用設計為原則，以兼顧婦幼、身障及不同性別需求。 3.安全性：在開放空間設計上，考量婦幼及身障人士使用上的安全性。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	---	---	--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b>8-1 經費配置：</b> 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經費配置無特定性別差異。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b>8-2 執行策略：</b> 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執行策略無特定性別目標。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b>8-3 宣導傳播：</b> 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宣導傳播無特定性別需求，惟仍顧及弱勢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差異。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b>8-4 性別友善措施：</b> 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	-----	-----

<p><b>8-5 落實法規政策：</b>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p>	<p>本計畫特性為學童參與公共事務，並以此面向為主軸精神，學童不再是公共參與的相對弱勢。 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p>	<p>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a href="http://www.gec.ey.gov.tw/">http://www.gec.ey.gov.tw/</a>)。</p>
<p><b>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b>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p>	<p>本計畫特性為學童參與公共事務，並以此面向為主軸精神，學童不再是公共參與的相對弱勢。 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p>	<p>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p>
<p><b>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b>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p>	<p>本計畫特性為學童參與公共事務，並以此面向為主軸精神，學童不再是公共參與的相對弱勢。 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p>	<p>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p>
<p><b>8-8 空間與工程效益：</b>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p>	<p>公共空間規劃設計，符合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 1.友善性：以無障礙空間為主要友善設計。 2.使用性：以通用設計為原則，以兼顧婦幼、身障及不同性別需求。 3.安全性：在開放空間設計上，考量婦幼及身障人士使用上的安全性。</p>	<p>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p>
<p><b>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b>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p>	<p>本計畫特性為學童參與公共事務，並以此面向為主軸精神，學童不再是公共參與的相對弱勢。 本計畫主軸為空間活化，不分性別、年齡、族群，希能呈現多元參與、平等尊重。</p>	<p>1.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 2.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p>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p>致、程序參與：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請至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參閱 (<a href="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zh-tw/Home/Index">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zh-tw/Home/Index</a>)。</p> <p><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為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之專家學者(機關人員勾選)</p>	
(一) 基本資料	
9-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2017 年 6 月 5 日
9-2 專家學者	<p>姓名：蔡瓊姿</p> <p>職稱：國立臺北大學副教授</p> <p>服務單位：國立臺北大學，</p> <p>專長領域：女性休閒，性別研究，文化比較研究，性別與全球化</p>
9-3 參與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9-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p>相關統計資料</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input type="checkbox"/>很完整</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可更完整</p> <p><input type="checkbox"/>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 補足</p> <p><input type="checkbox"/>無 <input type="checkbox"/>應可設法找尋</p> <p><input type="checkbox"/>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p>
	<p>計畫 相關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有，且具性別目標</p> <p><input type="checkbox"/>有，但無性別目標</p> <p><input type="checkbox"/>無</p>
9-5 計畫/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無關</p> <p>(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可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p>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建議事項並以 <b>條列式說明</b> 。	
9-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妥適合宜
9-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性別目標說明與受益對象合宜妥適。
9-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新店國小周邊空間活化委託專業服務性別參與情形，能符合我國性別主流化及 MDG 等性別政策，目標亦符合 CEDAW 之方向
9-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新店國小周邊空間活化委託專業服務宜考量 LGBT 之需求。除 LGBT 生理外可更細膩考量其心理層面。
9-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新店國小周邊空間活化委託專業服務過程說明合宜妥適
9-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新店國小周邊空間活化委託專業服務並無涉及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不同而有差異。
9-12 給予機關改善綜合建議事項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宜適度考量 LGBT 之 needs and wants，以達性別友善環境之建構
<p>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政策案。</p> <p>(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u>蔡瓊姿</u></p>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拾、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綜合建議事項填列。		
10-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本局以「小導演大夢想」之活動完成果發表，以互動方式宣導性別平等、相互友善並關懷性別環境等概念教育幼童，同時亦重視活動中是否提供足夠友善的環境予不同性別之人群，讓孩子們參與公共事務。	
10-2 參採情形	10-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政策調整 (條例式說明)	1.本案於 106 年 6 月 12 日完成。 2.將委員提出的 NEED 及 WANT 兩種心理及生理上的友善環境建議提供給計畫單位加強設計活動環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或 <input type="checkbox"/> 預計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10-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條例式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或 <input type="checkbox"/> 預計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10-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政策的評估結果（請勿空白） 將於本局 107 年第一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將「評估結果」與參與者審閱。		
10-4 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日期：(本局將於 107 年第一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議)		

-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9-5 「計畫/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無關」者，「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 至 10-3 免填外，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完整填列「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 至 10-3。